

证券代码：875086

证券简称：瀚霖科技

主办券商：国泰海通

哈尔滨瀚霖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4月20日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年4月10日以电子通讯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陈良勇
- 会议列席人员：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董事会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哈尔滨瀚霖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规章制度的规定，哈尔滨瀚霖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严格按照相关要求编制了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5年年度报告》及《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

2. 审计委员会意见

该事项已经公司第一届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5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切实履行股东会赋予的董事会职责，全体董事勤勉尽责，积极推进董事会决议的实施，不断规范公司治理，保证公司持续、稳定发展。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各位委员认真总结 2025 年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并根据公司实际经营管理情况，编制了《2025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报告》。

2.审计委员会意见

该事项已经公司第一届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独立董事》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规章制度的规定，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向董事会分别递交了《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就其独立性、年度履职情况、履职关注事项等情况作汇报。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5 年度，公司经理恪尽职守、积极行使职权，勤勉尽责，积极推进董事会决议的实施，不断规范公司治理，保证公司持续、稳定发展。公司经理对 2025 年度情况进行了总结与分析，并对 2026 年工作进行计划安排，形成《2025 年度经理工作报告》。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财务决算和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相关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在全面梳理 2025 年度生产经营活动的基础上，严格遵循财务会计准则与制度，公司对各项财务数据进行了细致核算与分析，编制完成了《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为科学规划公司 2026 年度的经营发展，合理配置资源，有效控制成本，确保公司战略目标的顺利实现，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相关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结合公司 2025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在深入分析市场形势、行业发展趋势以及公司自身业务拓展需求的基础上，经过严谨的测算与评估，编制了《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审计委员会意见

该事项已经公司第一届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了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了公司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 1-12

月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2.审计委员会意见

该事项已经公司第一届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公司章程》等公司治理制度规定，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公司对 2025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并出具了《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2.审计委员会意见

该事项已经公司第一届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规章制度的规定，结合公司 2025 年度经营情况及未来发展需要，公司决定 2025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2.审计委员会意见

该事项已经公司第一届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王涌、杨树财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董事会认为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依照审计合同完成了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工作，具有良好的执业质量，能按时保质完成公司审计工作，出具的审计结论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其 2025 年的服务报酬为人民币 38 万元（含税）。

因此，董事会同意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6 年负责公司审计工作的会计师事务所，聘期一年。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 2026 年度的具体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适当调整审计费用，审计费用将综合考虑行业收费及公司规模确定。

2.审计委员会意见

该事项已经公司第一届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6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和担保额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2026 年度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拟向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的授信额度，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等业务，授信额度在授权范围及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

为满足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2026 年度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拟在向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申请授信或日常经营需要时提供担保，在确保规范运作和风险可控的前提下，预计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担保额度在授权范围及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前述担保仅限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之间相互担保，包括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担保、全资子公司之间相互担保、全资子公司为公司担保，不包括为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以外的主体提供担保。

提请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及其他授权人在批准的授信额度和担保额度内办理授信、担保相关的事宜，授权有效期自本次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股东会审议通过下一年度授信额度和担保额度之日止。

2. 审计委员会意见

该事项已经公司第一届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规章制度的规定，公司董事会拟定 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如下：

1、在公司担任管理职务的董事，按照所担任的管理职务领取薪酬，不单独领取董事职务薪酬。

2、未在公司担任管理职务的董事，不领取董事职务薪酬。

3、为了保证独立董事有效行使职权，公司为独立董事提供适当的津贴，津贴标准为每人每年人民币 5 万元（税前）。

2.审计委员会意见

该事项已经公司第一届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王涌、杨树财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6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规章制度的规定，公司董事会拟定 2026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如下：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基本薪酬+补贴+奖金”组成。按其在公司管理岗位任职，根据年度经营目标和业绩等因素，确定其年度实际发放薪酬总额。如以上人员兼任董事职务的，以其担任的高级管理人员职务进行考核和发放薪酬。

2.审计委员会意见

该事项已经公司第一届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王涌、杨树财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本次董事会所审议部分议案需要提交股东会审议，根据《公司法》等法

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规章制度的规定，公司拟于 2026 年 5 月 11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 《哈尔滨瀚霖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哈尔滨瀚霖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哈尔滨瀚霖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0 日